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高美士中葡中學家長通知書

敬啟者：就 2014-2015 新學年開始，本校各項安排詳列如下，敬請 家長細閱。

1. 上課時間：本校 2014-2015 學年之上、下課時間如下：

課節	一*	二	三	四	五	午 休	六	七	八
時間	08:10* ~09:00	09:10 ~09:55	10:05 ~10:50	10:55 ~11:40	11:45 ~12:30			14:10 ~14:55	15:00 ~15:45

*逢週一早上，全體學生均須提前於早上 7:45 前返抵本校，參加升國旗儀式。

具體各科之上課時間請查閱班上時間表，懇請 貴家長督促子女準時回校上課。

2. 班主任與家長聯絡時間：貴子弟本年就讀_____班班主任為_____老師，家長如有要事欲與班主任溝通可於週_____上/下午_____時致電本校 28331093 與班主任聯絡。
3. 輔助課程：為使學生身心得以均衡發展，培育學生多方面興趣。本學年各項輔助課程活動將於 15/9 (一)起開展，貴子弟本學年之輔助課程活動為_____，上課時間為星期(_____) _____：_____ ~ _____：_____。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準時出席課程，否則作缺勤論。不合理缺勤一旦超過限額(輔助課程全學年不合理缺勤限額為六節)，校方將按章處理。

*輔助課程材料費用將於 15/09/2014 至 26/09/2014 由輔助課程導師收取，有關詳情如下：

課程名稱	費用 / 自備用品	課程名稱	費用 / 自備用品
魔術訓練班	20 元 (材料費)	夏威夷小結他班	自備夏威夷小結他
西餅及甜品製作班	400 元 (材料費)	瑜珈班	自備瑜珈墊 (約 80 元)
茶文化	50 元 (材料費)	ielts 培訓班	材料學生自備

4. 學生身體狀況報備：按本校規定所有學生均須參加體育課。如學生患有先天或長期性疾病，須長時間停止運動，必須提交家長信及醫生證明以便本校知悉，並作適當安排。

《轉後頁》



5. 費用收取事宜：

2014/2015 學年，本校將向全體學生收取代收費用，請於本週五(5/9)前，由 貴子弟攜交班主任。

年級	代收費用	費用包括內容
全體高中	135 元	包括班級活動費 62 元、拍照費 28 元、學生會費 20 元、家長會費 25 元
初二、初三	157 元	包括班級活動費 62 元、拍照費 28 元、學生會費 20 元、家長會費 25 元及全人發展課程教材費 22 元
初一	167 元	包括班級活動費 62 元、拍照費 28 元、學生會費 20 元、家長會費 25 元、全人發展課程教材費 22 元及學生手冊 10 元

(家長會會費祇向同一家庭就讀本校之最年長兄姐收取，其餘弟妹不需繳付，如對家長會之收費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66630954 與本校家長會理事長雷詠琴女士聯絡)

6. 膳食方面：

- 本學年本校將繼續提供早、午餐之膳食服務，費用早餐每餐 9.5 元，午餐每餐 21 元，家長可以選擇只參與早餐、只參與午餐，或參與早午餐。
 - 繳費方式及期限：家長須向膳食供應商預先繳付下兩個月的費用，膳食費金額按上課日數每兩月預繳一次，是次九月及十月份膳食將安排於 17/9(三)上午 8:30-10 時於本校 103 室繳交。
 - 膳食津貼事宜：本年膳食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獲批名單已於 7 月份經教育局公佈，凡獲批者將獲 3,000 元膳食津貼，教育局將不按月另發膳食津貼。
 - 貴子弟如欲參加在校膳食，請填妥膳食回條，請於 2/9(週二)交回各班主任。本校將於 8/9(一)開始供應膳食，本校將於稍後再發函通知家長有關膳食繳費之詳情。
7. 本學年校方將於上、下午第一節課後，將學生缺席的訊息，透過手提電話短訊通知 貴家長。另外隨函附上本學年之「校曆表」「膳食通告」，請 貴家長細閱。

此致

貴家長台鑒

高美士中葡中學校

梁祐澄

01-09-2014



回條 (9 月 2 日交回班主任)

本人已知悉敝子弟 _____，就讀於 _____ 班，及 貴校有關開課之各項安排，並已詳閱「校曆表」、「膳食通告」等內容，並承諾督促子弟遵照學校規定，配合學校之施教。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手提電話號碼：_____ 日期：_____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高美士中葡中學
致家長通知書

敬啟者：

本校將於 8/9(一) 開始提供在校膳食服務，如 貴子弟欲參加在校膳食請填妥下列回條，並於 2/9(二) 交回各班班主任以作報名。按膳食供應商發出的繳費通知，中學生每天早餐及午餐費用為 30.5 元，午餐為 21 元、早餐為 9.5 元。是次 9 月及 10 月膳食共供應 36 天，全費為 1067.5 元，祇參加午膳者須繳付 756 元，凡祇參加早餐者僅須繳付 332.5 元。本校稍後將派發具有學生姓名的膠套以供家長將有關費用放入其內讓 貴子弟攜回校繳付(須自備零錢，不設找續)，家長也可於指定繳費時間親臨本校地下 103 室為 貴子弟繳付。凡逾期未繳付者，供應商將會暫停有關學生的膳食供應，直至費用清繳為止。專此特函，敬希垂注。

此致

貴家長 台鑒

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

梁祐澄

2014 年 9 月 1 日



備註：

1. 繳費方式及期限：家長須先向膳食供應商預先繳付下兩個月的費用(參看下表)，繳費金額按上課日數計算。

期數	月份	繳費月	期數	月份	繳費月	期數	月份	繳費月
一	9~10月	9月	二	11~12月	10月	三	1~2月	12月
四	3~4月	2月	五	5~7月	4月			

2. 參加或退出：學生家長需於繳費月 8 號 或之前通知本校緊隨之兩個月份新加入或退出膳食事宜。如因特別情況退出膳食，必須 7 個工作天前 以書面通知學校。
3. 注意事項：
 - 如學校因颱風、暴雨或不可預計的情況而停課，停課日已繳交的膳食費用將不予退回。
 - 如學生對於某類食物或飲料有過敏反應，家長應於報名參加膳食時一併以書面形式通知學校。

回條(請於 2/9 填妥並交回各班班主任)

班級	學號	姓名
是否需要參加在校膳食？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參加在校膳食服務，請用√ 選擇以下其中一項服務形式		
1. 早餐及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只參與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3. 只參與早餐 <input type="checkbox"/>